



教育部统编《语文》
推荐阅读丛书

镜花缘

李汝珍 / 著 张友鹤 / 校注



经典名著
口碑版本

 人民文学出版社



教育部统编《语文》推荐阅读丛书

镜花缘

李汝珍 / 著 张友鹤 / 校注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镜花缘 / (清) 李汝珍著; 张友鹤校注.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8

(教育部统编《语文》推荐阅读丛书)

ISBN 978-7-02-013805-0

I. ①镜… II. ①李…②张… III. ①章回小说—中国—清代
IV. ①I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17581 号

责任编辑 胡文骏

装帧设计 李思安 马诗音

责任印制 王重芝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阳区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三河市延风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545 千字

开 本 650 毫米×920 毫米 1/16

印 张 44.25 插页 2

印 数 1—50000

版 次 1955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13805-0

定 价 4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 010-65233595

导 读

喜欢读小说的读者朋友都知道,在1726年的英国,出版了一部非常有趣的作品,即斯威夫特的《格列佛游记》,这部作品是英国献给世界的经典,在中国也有着深远的影响,并被列为语文新课程标准必读书目。作品中描写的“小人国”与“大人国”深深感染着一代又一代的读者。但是,我们是否知道,在此书出版约九十年之后,中国也出现了一部经典小说作品,其中也写到了大人国和小人国,与《格列佛游记》颇有异曲同工之妙——当然,除了大人国和小人国之外,这部作品还写了更为奇特的君子国、无肠国、玄股国、犬封国、黑齿国、白民国、淑士国、两面国、巫咸国、歧舌国、女儿国等四十多个奇异国度,有着无数富有奇思妙想的情节。这部作品,就是清代著名小说家李汝珍的《镜花缘》。

李汝珍一如其他著名的中国古代章回小说作家一样,生平比较模糊。现在,根据胡适先生《〈镜花缘〉的引论》一文推断,“他的生年大约在乾隆中叶(约1763);他死时约当道光十年(约1830)”。这一推论虽为约数,但检验与作者相关的材料,大体合于实际。

李汝珍是直隶大兴(今属北京)人,字松石。大约二十岁左右,他的兄长李汝璜到海州(今江苏连云港)做官,他随兄来到此

地,拜著名音韵学家凌廷堪为师,学习音韵之学。嘉庆十年(1805),李汝珍到豫东任县丞治理黄河泛滥的问题。此后他的生活便没有细致的载录了。

李汝珍的一生写了不少学术著作,如他最擅长古音韵学,著有《李氏音鉴》;此外,他也比较擅长棋艺,亦著有《受子谱》一书。而他一生中最重要的,也是花费时间最多的书,便是《镜花缘》。在《镜花缘》最后一回中,他自己说,“恰喜欣逢圣世,喜戴尧天。官无催科之扰,家无徭役之劳。玉烛长调,金瓯永奠;读了些四库奇书,享了些半生清福。心有余闲,涉笔成趣,每于长夏余冬,灯前月夕,以文为戏,年复一年,编出这《镜花缘》一百回”,又说“小说家言,何关轻重!消磨了三十多年层层心血,算不得大千世界小小文章”,则可以知道,此书的创作历程颇长,或有三十年之久。而此书现存最早的刻本为嘉庆二十三年(1818)苏州原刻本(现存北京大学图书馆),则可知,此书的写作从李汝珍二十多岁便开始了。

《镜花缘》的主要情节可以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个部分类似于楔子。这一部分写蓬莱山百花仙子赴西王母寿诞蟠桃宴,献“百花酿”为王母祝寿,嫦娥欲百花仙子下令百花齐放,以为王母助兴,百花仙子抗命不从,并立誓若百花在不应齐放时违令齐放,情愿坠入红尘。其后心月狐下凡,嫦娥怂恿其令百花齐放,以显威名。心月狐转世为武则天,篡唐为周,并镇压了徐敬业之起事。一日天降大雪,她因醉下诏命百花同时盛开,而此时百花仙子正在麻姑洞府弈棋未归,众花神无以请示,又不敢违抗武则天的命令,便一日之内竞相开放,由此触犯天条,被贬到人间。

第二个部分是全书游历的汇总。这一部分写百花仙子托生为秀才唐敖之女唐小山。唐敖赴京赶考,得中探花。然遭人陷害,被革去功名,降为秀才。唐敖对仕途灰心丧气,便随妻兄林之洋及舵公多九公一起出海游历。他们路经多个国家,见识了各种奇人异

事、奇风异俗，并结识了由十二名花仙转世的女子。唐敖不仅搭救了流落海外的“十二名花”，更因机缘服食跃空草、朱草等异物，有负重、跃高之能力，也坚定其出世离尘之念，最后入小蓬莱成仙。

第三个部分则以贬谪尘世之仙子应试女科登黄榜而归结。唐小山得知父亲隐居小蓬莱，思父心切，随林之洋出海寻父，游历各处仙境，来到小蓬莱，从樵夫那里得到父亲的信，让她改名“闺臣”，去赴才女考试，考中后父女再相聚。唐小山回国应试，武则天开女科，录取百人，一如泣红亭石碑所录。众才女相聚“红文宴”，弹琴赋诗、论学说艺，各显其能。唐小山再入小蓬莱，寻父不返。此时徐敬业、骆宾王等人的后代又起兵反周，攻破长安城外武家军的酒、色、财、气四关，拥立中宗复位。武则天被尊为太后，她又下诏，来岁仍开女科，并命前科百名才女重赴“红文宴”。

中国小说受中华传统文化影响极大，比如说受史官文化影响而重历史表达，同时因史官文化与儒家文化的影响也尽量减少脱离历史与现实的想象，这当然给中国小说带来厚重的风貌，但同时也不可讳言，使得中国小说在某种程度上少了想象方面的开拓。但《镜花缘》却是一个例外，比如书中依据各种文化资源（如《山海经》等）创造出了各种不同的国度。如君子国，其好让不争，唯善为宝，甚至买卖双方争论之焦点竟在买家要贵买，而卖家则要贱卖。大人国之国人比普通人高，脚下都有云雾显示其人之品质，官员都用彩绫遮盖，因为脚下都是恶云。无肠国最有趣，其国人没有肠子，所吃食物，在腹中均不停留，所以富贵之家，都把排泄物收好，给仆人或丫鬟再吃，甚至于再三再四地这样循环。无继国无男女之分，故不生育，无子嗣，但其人死后身体不朽，一百二十年后又活转回来，故其国称人死为睡觉，而将活着的状态称之为做梦。小人国的人不到一尺，寡情而无信。两面国的人都长着两张脸，分在前后，一张善良随和，一张凶狠阴险，他们一般只露出笑脸，而脑后

往往用浩然巾遮住,因是恶脸。穿胸国,其人行为不正,渐渐心离本位,故胸前一大洞。豕喙国,人皆长一猪嘴,撒谎成性。伯虑国之人一生最怕睡觉,生怕一睡而不醒,于是终年昏沉,勉强支持,无快乐可言,年纪轻轻就须发皆白。

这些国度的创造,当然汲取了某些传统文化的因子,但总体上来说却充满着丰富奇幻的想象,面对《格列佛游记》这样的作品,正相颉颃。而且,这种想象又不完全是纯粹的艺术幻想,而是蕴含着对现实的强烈关注。如前所举,君子国正为对“小人喻于利”之社会情态的讽刺,大人国之嘲讽官员、无肠国之揭露富人、两面国之刺穿表里不一者、豕喙国之揶揄撒谎者、伯虑国之嘲笑蝇营狗苟者,均非故意夸张而炫人耳目,而是将现实生活中人的各种表现用变形的方法创作出来的,从而有着极强的艺术张力与喜剧效果。

《镜花缘》还有一个特点不得不提,就是作者将自己满腹的学问也编织进了这部作品之中。鲁迅先生曾在《中国小说史略》中称其“居学者之列,博识多通而仍敢于为小说”,但“于小说又复论学说艺,数典谈经,连篇累牍而不能自己,则博识多通又害之”,又评其“盖以为学术之汇流,文艺之列肆,然亦与《万宝全书》为邻比矣”,但也承认“惟经作者匠心,剪裁运用,故亦颇有虽为古典所拘,而尚能绰约有风致者”。从另一面来看,作品中确实有一些地方成为枯燥的知识展览甚至炫耀,但细细阅读,应该承认两点:一是作者在小说中所写的学识,绝大部分都有机地融入了小说情节,并无生硬之感;二是这些融入情节的学识,其实成了情节的严密、坚固的支撑。当然小说界曾有“小说家学者化”的呼声,很大程度上针对的正是很多小说家空疏无学,只以编造故事为务,而不知故事骨架与展开其实要有学识来充当材料,否则便只能陷于臆想,从而使故事苍白虚弱。从这个意义上来说,《镜花缘》所体现出的才学化倾向,既是清代小说受社会思潮影响而重才学的表现,其实也

合于小说尤其是中国小说文体的内在规定,也就是说,它并非单纯的人生切片,而是带有复杂文化意义与社会意义的综合体。

最后,更重要的,还是《镜花缘》对待女性的态度。中华传统文化中性别的观念其实非常复杂与辩证,绝非男尊女卑甚至将二者视为压迫与被压迫关系这样简单。但笼统来讲,数千年来,女性在自我表达、自我实现层面确实没有得到充分的重视,这也是不争的事实。然而,社会在变化,文化也在松动。清代前中期几部划时代的小说巨著如《聊斋志异》、《儒林外史》和《红楼梦》,都不约而同地对这种现象进行反思,虽然这种反思还不同一层面上,如《聊斋志异》的反思更多寄托于花妖狐魅,重在情感寄托;《儒林外史》由杜少卿之口说出“今虽老而丑,我固及见其姣且好也”的话,也特意写了沈琼枝的自主之路,重在男性的认可;《红楼梦》以宝玉面对女子这“水做的骨肉”而自惭形秽,重在心灵之比照。而《镜花缘》则已不仅仅局限在这些角度中了,胡适曾在“五四运动”后开启民智的特定文化语境中大力揄扬此书,称其为“一部讨论妇女问题的小说”(《〈镜花缘〉的引论》)。这一评价当然是不全面的,但若从中国传统文化的女性观来看,却也是合理的。因为小说的主线便是要寻访“名花”(即才女),武则天要开女科,并称“今日灵秀不钟于男子”,因此小说中的女子个个有才,男子均要退避三舍。不仅如此,在对女性的称扬中,作品还展现了作者更进一步的思考。在黑齿国中,作者写其中女子有平等的受教育权,其实,这才是男女平等最先要解决的问题,因为平等不是其他琐碎意义上的平等,而一定是解放自己可能性的平等,而解放自己的可能性就在教育之中;在女儿国中,作者又提出女子的参政权——这已经是全世界近代化以来的制度平等所含的内容了。为了表明这一点,作者甚至设置了更为奇特的情节,即将女儿国中男女易位而处,“男子反穿衣裙,作为妇人,以治内事;女子反穿靴帽,作为男

人,以治外事”,这还只是一种乌托邦式陈述,读者并无切肤感受,紧接着,作者就让林之洋经历了一番在女儿国当王妃的体验,并极有会心地提取了缠足这个最有标志性并且最反人性的细节。所以胡适称其“为吾国倡女权说者之作,寄意甚远。其写林之洋受缠足之苦一节,命意尤显”(《再寄陈独秀答钱玄同》),并称“几千年来,中国的妇女问题,没有一人能写的这样深刻,这样忠厚,这样怨而不怒。《镜花缘》里的女儿国一段是永远不朽的文学”(《〈镜花缘〉的引论》)。

总之,《镜花缘》在中国古代小说的历史上,虽然不像“四大名著”那样声名显赫,或许也不能像《封神演义》、《东周列国志》那样喧于众口,但仍然是一部充满奇思却又关注现实、多缀诙谐但又意旨遥深的不朽之作。

李小龙

前 言

《镜花缘》这部小说,是由两个部分组成的。

第一回到第五十回,这是第一部分。这个部分所叙述的:武则天夺取了唐帝国的政权,改国号为周,废了她的儿子唐中宗,自己做了中国历史上仅有的一个女皇帝。唐室旧臣徐敬业、骆宾王等起兵,企图恢复唐帝国,但全部失败。一天,在残冬大雪严寒的气候里,武则天乘醉下诏,要百花齐放。总管百花的女神,名百花仙子,其日恰好出游,不在洞府。众花神无从请示,只好开花。上帝因百花仙子并未奏闻,竟然“任听部下呈艳于非时之候,献媚于世主之前”,于是把百花仙子和其他九十九位花神,都贬降凡尘。百花仙子降生为秀才唐敖之女,取名小山。唐敖进京应试,中了探花,谁知却因当初曾和徐敬业等结拜为异姓弟兄,经人告发,致被革去探花,仍然降为秀才。唐敖受了这个打击,对世事感到消极。他的妻弟林之洋,一向跑海外经商,恰好这时又要跑一趟。于是唐敖就和他结伴同行,想借游览来抒散郁闷。一路上,经过了許多国家,见识了许多奇风异俗、奇人异事和神怪的草木虫鱼鸟兽。后来唐敖吃到了“仙草”,“入圣超凡”,进入小蓬莱山上,再没有回家。唐小山得到父亲失踪的消息,就逼着林之洋带领她到海外去寻访,按照上次路线,遍历艰险,终于未见。走到小蓬莱,从一个樵夫的

手中得到唐敖的信。信中要她改名“唐闺臣”，约她中过才女，再行相聚。山上有泣红亭，亭中有碑，上镌一百名花神所主管的花名和降生人世后名姓，从“司曼陀罗花仙子第一名才女蠹书虫史幽探”起，到“司百合花仙子第一百名才女一卷书毕全贞”止。其中有“司百花仙子第十一名才女梦中梦唐闺臣”。每人名下，都注有事迹。唐闺臣就把碑文全部抄下，上船回国。

第五十一回到第一百回，是第二部分。这个部分叙述的：武则天开科考试才女，录取了一百人，名次恰如泣红亭中碑文所载。才女们举行了多次庆祝的宴会，在宴会中，表演了“书画琴棋卜星相，音韵算法……还有各样灯谜，诸般酒令，以及双陆、马吊、射鹄、蹴球、斗草、投壶，各种百戏之类”。后来分别散去。唐闺臣再去小蓬莱寻父，也入山不返。这时候，徐敬业、骆宾王等人的儿子，和剑南节度文芸联合一起，起兵反对武则天。才女中章兰英等数十人，因夫妻、姻亲关系，参加军中，有殉难而死者。终于大军打破了武家军的酒、色、财、气四座关，武则天失败，唐中宗复辟，仍尊武则天为“则天大圣皇帝”。武则天又复下诏，宣布明年仍开女试，并命前科录取的才女重赴“红文宴”。全书到此结束。

从全书的内容看来，作者是博识多通，“于学无所不窥”的人。他在小说中，为了表现自己的学识，往往“论学说艺，数典谈经，连篇累牍而不能自己”（鲁迅：《中国小说史略》）。在第一部分，所写的那些海外各国，以及各地的奇风异俗、奇人异事和神怪的草木虫鱼鸟兽，还有天上的神仙，大多是根据古书的记载，全有它的来历。第二部分，所写的各种百戏，其中有很多在当时已近失传，或者是一般人只知其当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的东西。然作者在这两部分中，同样在表现自己的学识，而且由于他的介绍，都能使读者增加了许多知识，但把这两部分加以比较，却显然可见，其中是有所区别的：第一部分，虽是根据古书的记载，而主要却在用自己的想象，

针对当时社会上他所认识到的一些不合理的现象,提出了他认为合理和有效的改革主张和批评;第二部分,却只着重在介绍古代游艺的花色,作一些文字、音韵的游戏,有如鲁迅先生所说:“盖以为学术之汇流,文艺之列肆,然亦与《万宝全书》为邻比矣。”

《镜花缘》的第一部分,精粹所在,是写唐敖、林之洋游历海外经过的那几十个国家。通过对于这些国家风土人情的叙述,作者表达了自己的政治、社会、文化的理想。这几十个国家的名称,大都依据《山海经》的记载。《山海经》是古代一部神话书,里面充满了千百年前人们对世界的幻想,而记载文字却十分简略。《镜花缘》借它作个引子,加以夸张描写,发抒自己改革社会的意见。例如说,唐、林到海外经过的第一个国家是“君子国”,《山海经》的《海外东经》部分写道:

君子国在其北。衣冠带剑,食兽,使二大虎在旁。其人好让不争。有薰华草,朝生夕死。一曰,在肝榆之尸北。

《大荒东经》部分又写道:

有东口之山,有君子之国,其人衣冠带剑。

《镜花缘》就采取其中“其人好让不争”这一句话,写成了那样一个“礼乐之邦”的君子国。于是,在那个国家里,“耕者让畔,行者让路”。“士庶人等,无论富贵贫贱,举止言谈,莫不恭而有礼,也不愧‘君子’二字”。那个国家的市场交易当中,卖主力争的是要付上等货,受低价;买主力争的却是要拿次等货,付高价。那个国家的“国主向有严谕:臣民如将珠宝献进,除将本物烧毁,并问典刑”。《镜花缘》这样写那个君子国,就反映了作者当时所生活的中国社会,必然是市场盛行欺诈,必然是“寡人好货”、苞苴贿赂公行。由于它反对当时社会上这些现象,就借用君子国来做它的“乌托邦”。又例如说,“女儿国”,是《镜花缘》中最有名的故事,这个国名的原始根据虽然也出自《山海经》,而内容却完全是《镜

花缘》作者的创造,可以说是和《山海经》没有关系了。《山海经》的《海外西经》部分写道:

女子国,在巫咸北。两女子居,水周之。一曰,居一门中。《大荒西经》部分又写道:

大荒之中,有龙山,日月所入。有三泽水,名曰三淖,昆吾之所食也。有人衣青,以袂蔽面,名曰女丑之尸。有女子之国。

而《镜花缘》中的女儿国,却想象有那么一个以女性为中心的社会,“男子反穿衣裙,作为妇人,以治内事;女子反穿靴帽,作为男人,以治外事”。不论是处理政治事务以及从事生产劳动,女子的智慧才能都无异于男子。并且用“易地而处”的方法来对照,说明作者当时所生活的中国社会上“男尊女卑”的许多制度的不合理。《镜花缘》这样写了君子国、女儿国,也这样写了黑齿国、白民国、淑士国、两面国和无肠国、犬封国等国家。此外,《镜花缘》还写了聂耳国、玄股国、不死国、三首国这些国家,或是以人们形体的奇异,或是以人们生活方式的奇异,或是以人们特有的才学技能,或是以地方风土的特点,或是以地方特有的古迹文物,从各方面表现出作者极力扩张古人的幻想,要向中国之外发现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人们的愿望。

通过对于那几十个国家的叙述,包括了正面的议论和侧面的讽刺,不难看出,它所主张的和反对的,主要有这样一些:第一,它主张男女平等。它要求女子也应自幼读书,和男子同样参加考试。它反对男子对女子的压迫,尤其是对于缠足、穿耳这些摧残人类肢体的行为,表示愤怒的抗议。第二,它反对某一些迷信制度,类如因为选择风水而置父母之柩多年不能入土,将子女送入空门,让三姑六婆出入家宅,以及风鉴卜筮,讲属相,算命合婚,等等。第三,对文化方面,它反对八股文,瞧不起科举中人,同情终身潦倒的秀

才。它主张人人要读书明理,博古通今。它希望有“或以通经,或以明史,或以词赋,或以诗文,或以策论,或以书启,或以乐律,或以音韵,或以刑法,或以历算,或以书画,或以医卜”这样的分科考试。第四,对生活方面,它主张朴素节约,反对铺张。反对日常饮食考究,弄得好吃懒做。反对盛宴待客。反对子女初生时的三朝、满月、百日、周岁的张筵设戏。反对“嫁娶、葬殡、饮食、衣服以及居家用度”的“失之过侈”。第五,对社会风气方面,它要求真诚,反对假道学、伪君子。它赞美好让不争,谦恭有礼,遇善争先。它反对嫌贫爱富。它主张与人为善,允许人“改过自新”。它反对争讼。它要求把生死看得透彻,把名利心看淡。它极力嘲笑那些“明明晓得腹中一无所有,他偏装作充足样子”的没有学识的人。第六,它反对过分严重的剥削行为,像无肠国的富户那样把在腹中通过的食物,“好好收存,以备仆婢下顿之用”,而且还舍不得让仆婢尽量饱餐,要他们“三次四次”地“吃而再吃”。

《镜花缘》产生于十八世纪、十九世纪之间,它的作者是一位知识分子,接受了浓厚的儒家思想教育。作者认为:“下民”是没有知识的,对于一切不良的风气,是不负多大责任的;读书人——尤其是读书人中间的“君子”,却应该带头矫正那些不良的风气(第十二回君子国吴之和、吴之祥谈话中,特别显露这一看法)。因而,书中所反映的一些现象,大部都是当时中层以上社会中的现象。从上面胪列的内容中,足以说明这一点。这些现象,既然都是依托封建制度而存在的,那么,它对之提出改革的主张和批评,就绝不是没有意义的事了。同时,我们又还必须认识,《镜花缘》的作者既然是这样的一位知识分子,他在提出主张和批评时,就不免有许多拘迂而不彻底的地方,甚而有企图用复古来代替改革的地方。例如说,它反对男子压迫女子,多方面举出事例来说明男女应该平等,而最终极的要求,却不过是女子也能有开科考试的机会。

这样,就显得它对妇女问题的认识很浅陋了。它既主张解除对于妇女许多束缚,而在第四十回所写武则天的十二条“恩诏”之中,却又大大提倡妇女贞节。足见它对男女平等也不是毫无保留的。它反对迷信,劝人“努力尽其在我”,反对有什么“前生造定”的说法,但是,在某些地方,却又流露出来,它是在用“善恶到头终有报”这一因果说法来劝人向善的。例如说,它劝人勿宰耕牛,已经说明“人非五谷不生,五谷非耕牛不长”这个唯一的原因了,偏还要讲“吃牛肉之人其罪更无可逃”。于是就产生了这样的议论:“若以罪之大小而论,那宰牛的原算罪魁;但此辈无非市井庸愚,只知惟利是趋,岂知善恶果报之道?况世间之牛,又焉知不是若辈的后身?”这些地方,就影响了作品的价值。

《镜花缘》的作者李汝珍,字松石,直隶大兴人。生死的确切年月,查不出来。根据一些材料去推算,大约生于一七六三年(乾隆二十八年)以后,死于一八三〇年(道光十年)以前。这因为:一七八二年(乾隆四十七年),他在海州,拜凌廷堪为师,那时凌才二十六岁,他最多不过二十岁。假定他是二十岁,上推二十年,就是一七六三年(乾隆二十八年);假定他不够二十岁,那就生在一七六三年(乾隆二十八年)以后了。一八三一年(道光十一年)编刻的《胸海诗存》,书中凡例规定,不选还活着的人的诗,不“借才异地”。又声明,“久作寓公”的李汝珍等人,虽然“诗名藉甚”,也“概所不录”。假使他这时还活着,就不会被列入这一条声明之中了。至迟,他是死在一八三〇年(道光十年)。

李汝珍弟兄三人,兄名汝璜,字佛云;弟名汝琮,字宗玉。已知的他有两个侄子:时翱,时翔。他前妻早死,到海州后,续娶许桂林的姐姐为继室。有无子女不可考。他的要好朋友,有:许乔林,许桂林,许祥龄,萧荣修,孙吉昌,吴振勃,陈云,徐铨,徐鉴,徐廷和,

沈橘夫等人。这些人，都是讲究学问的人，有的是音韵学的专家。

李汝璜一七八二年(乾隆四十七年)到海州，一七八三年(乾隆四十八年)去做板浦场盐课司大使，一直到一七九九年(嘉庆四年)才去任。卸任后，在板浦还住了一些时候；后来迁往淮南草堰场。一八〇四年(嘉庆九年)曾到西川去了一趟，第二年(或当年下半年)就回来了。李汝珍在一八〇一年(嘉庆六年)到河南做过县丞，一八〇五年(嘉庆十年)以前又回到江苏，除了这几年以外，差不多都是跟着哥哥，住在淮南、淮北一带。有人以为，一八〇五年(嘉庆十年)，李汝珍又到河南做过官。原是根据一八〇五年(嘉庆十年)石文燧给《李氏音鉴》作的序，里面有“今松石行将官中州矣”这样一句话而来。但是，根据一八六八年(同治七年)重修“木樨山房藏板”的《李氏音鉴》，石序中却没有这一句。这一句并不犯忌讳，为什么后刻的板本把它删掉呢？大概“官中州”只是“行将”而已，后来并没有实现；重修本的《李氏音鉴》，是李时翱、时翔弟兄校订的，他们知道叔叔的行踪，认为不符事实，因而删去了这一句。虽然他再到河南做官的话不可靠，但是，一八〇七年(嘉庆十二年)许桂林作的《音鉴》后序，其中说：“今所著《音鉴》，行将问世，远以见寄，属之参定。”许桂林作后序时，住在板浦，既说“远以见寄”，就说明了，这一时期，他不在板浦，甚而也可能不在江苏。同时，他在《李氏音鉴》题词的跋里说：“甲戌冬在东海。”这个甲戌是一八一四年(嘉庆十九年)，我们可以知道，他在这一年以前又回去了。他的后期生活无可考。《胸海诗存》既然说他“久作寓公”，可能他因妻子是海州人，就一直住在海州，以至老死。

李汝珍是“读书不屑屑章句帖括之学”的人，因此，他一生没有得到什么“功名”，做的那个小官只属于“佐杂”。一八〇一年(嘉庆六年)，他在河南做县丞，赶上黄河决口，几十万民夫在那里

从事疏浚和修堤的工作。当时许乔林曾作一首长诗送他，诗中有“丞尉虽小官，汛地有分段”和“三防与四守，供职勿辞倦”这一类句子，对他加以鼓励。他做的成绩如何，不得而知；但是，我们读到《镜花缘》中女儿国治河这一段，应该承认他是经过生活体验后才写出来的。有人说，他曾经做过医生，这也无可考。但从《镜花缘》中所载的一些药方来看，他即使没有做过医生，至少他是懂得医药的。

李汝珍是“于学无所不窥”的这样一个多才多艺的人，特别有研究的是音韵学。刊行的著作，除《镜花缘》之外，还有《李氏音鉴》、《受子谱》两书。《李氏音鉴》共五卷，又《字母五声图》一卷，是他集中一生精力著作的一部有学术价值的书。他是北方人，住在南方很久，对音韵的“南北分合异同”，研究得很深入，南音北音，兼列书中，“不囿于一隅之见”。《镜花缘》第三十一回所写从歧舌国得到的那张字母，就是《李氏音鉴》的提纲。《李氏音鉴》何年写成，不得而知；但在一八〇五年（嘉庆十年）就有几个人写了序。直到一八一〇年（嘉庆十五年）方才刊行。《受子谱》是围棋谱，共搜集二百余局，刊行于一八一七年（嘉庆二十二年）。此外，他曾计划写一部“《广方言》”，但未写成。其他诗文，多已散失。

《镜花缘》现存的版本，大体上较少分歧，这次重印主要以北京大学图书馆所藏（马廉隅卿旧藏）“原刊初印本”为底本，并参照别的本子校正了一些文字。由于本书作者引用典故的地方太多，为了减轻读者检阅辞书的麻烦，加了若干注释。注释的标准大略如下：（一）比较不常用到的典故加注，常用的就不注。例如第八十三、第八十四两回中孟玉芝所谈的那些古人、天文、星象……名词，有的加注，有的不注。（二）诗文、谈话中引用典故，和小说正文有联系时加注，没有联系的不注。例如第八十九、第九十两回